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OP FO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 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

###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有關重續持續關連交易及股份合併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人，以進行點票過程。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之通函（「通函」）內所界定及所述之第三份更新協議及批准第三份更新協議及通函所述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度向 Van de Velde N.V. 銷售之建議年度限額。	229,836,899 (99.87%)	310,000 (0.13%)

\* 僅供識別

2 以批准本公司股本中每五(5)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港幣0.50元之股份及其他相關事宜，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403,576,443 (99.92%)	310,000 (0.08%)
--	-------------------------	--------------------

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75,188,125股。Lucas Laureys先生、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VDV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彼等被視為擁有275,923,544股股份)須於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第一項決議案(「第一項決議案」)放棄表決。據此，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一項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為799,264,581股股份。概無股東須就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第二項決議案(「第二項決議案」)放棄投票，據此，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二項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為1,075,188,125股股份。概無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的股份賦予其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和須於會上就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贊成及概無股東在通函內表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由於第一項決議案及第二項決議案獲超過 50%之票數投票贊成，故此，第一項決議案及第二項決議案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股份合併

隨著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股份合併之第二項決議案，及聯交所上市科已批准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股份合併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生效。有關股份合併之買賣安排及免費換領新股票之詳情請參閱通函。

代表董事會  
**黛麗斯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馮煒堯**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發出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馮煒堯先生、黃松滄先生、黃啓智先生及黃啓聰先生；非執行董事Lucas A.M. Laureys先生及Herman Van de Velde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rvin Bienenfeld先生、周宇俊先生、梁綽然小姐、梁英華先生及林宣武先生。